



初 級 法 院  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 
刑 事 法 庭  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合議庭普通刑事案編號 CR2-26-0044-PCC - 第二刑事法庭

原 告： 檢察院。-----

嫌 犯： 李志偉 LI CHI WAI，男，出生日期：24/03/1975，持編號 K403XXXX 之香港居民身份證，於澳門最後為人所知之住所位於 POU LEI TAT FA UN, BL. 2, 22 ANDAR I, MACAU, 現下落不明。-----

----- 澳門初級法院法官通知，在上述案卷中，嫌犯被控訴觸犯澳門《刑法典》第 199 條第 1 款結合第 3 款 a) 項所規定及處罰的一項(巨額)信任之濫用罪。-----

----- 現通知該嫌犯，本法院定於 2026 年 7 月 15 日上午 10 時 00 分進行審判聽證，嫌犯應到本法院第二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-----

----- 為備作據，特繕立本告示，於法院網站公佈。-----

----- 2026 年 6 月 24 日，於澳門特別行政區。-----

法官

  
陸思媚

法院特級書記員

  
馬黎茵